

供应商履约评价表（其他服务类）

供应商名称		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绿化管理经营部		合同名称	奥城国际绿化管理养护		供应两类别				参考：《服务类（O2）供应商合同（O204）商务管理附件》		
评估维度	评估指标	指标描述	权重	评分标准	初始评分（满分100）				实际得分 （=初始评分*权重）	评分专业	评价人员签字栏		
					吴继堡	汤良栋	胡家兴	平均值					
质量管理 (30%)	成果质量	能否根据合同要求高质量完成服务内容。	30%	满分100分：1.工作成果超出甲方工作要求，作出突出贡献者得90分及以上； 2.工作成果符合要求得80-89分；3.工作成果一般得70-79分； 4.工作成果基本满足要求得60-69分；5.不能达到要求的得60分以下。	86	87	88	87.00	26.10	合同主办部门及 采购执行单位	张化成 汤良栋 胡家兴		
服务进度 (15%)	服务进度	服务成果提交时间节点是否满足甲方相关节点要求；是否出现由于乙方原因导致的工期延误、项目进度延误和索赔措施是否适当有效。	15%	评分采用百分等级制。	89	89	93	90.33	13.55				
管理配合 (30%)	团队稳定性	是否按合同规定配置人员标准、人员是否更换等。	10%	按合同规定配置人员且无人员更换的，得100分；出现人员更换情况（包括1.服务人员能力不够的，委托人主动要求更换的；2.咨询单位主动调整的），得0分。	94	95	92	93.67	9.37				
	团队专业能力	合同范围内各服务环节能力表现情况。	10%	满分100分：1.完全满足我司要求，得90分以上；2.较能满足我司要求，得70-89分；3.基本满足我司要求，得60-69分；4.专业能力不合格，且无备选人员或备选人员专业能力依然不合格，得60分以下。	86	91	90	89.00	8.90				
	团队配合态度	合同范围内各服务环节配合表现情况。	10%	满分100分： 1.人、财、物的调配支持能力强，非常积极配合并服从管理，作出突出贡献者得90分以上； 2.人、财、物的调配支持能力较好，积极程度较好，得80-89分； 3.人、财、物的调配支持能力一般，配合度一般，得70-79分； 4.人、财、物的调配支持能力合格，配合度合格，得60-69分； 5.人、财、物的调配支持能力较差，造成项目不良影响的，得60分以下。	89	88	90	89.00	8.90				
公司管控 (10%)	公司重视程度	公司管理层能否定期保持沟通，快速响应，及时解决履约问题。	10%	评分采用百分等级制。	95	96	95	95.33	9.53	合同主办部门/采 购执行单位/成本			
费用管理 (15%)	付款管理	付款资料是否完整：申请金额是否准确；申报是否及时。	10%	满分100分，扣完即止：1.未按约定时间上报，每发生一次（超过5天）扣5分；2.付款资料不完整、金额不准确、存在不实事项，每发生一次扣5分。		95	95	95	9.5				
	合同索赔及纠纷处理	未违背合同条款提出索赔，发生合同未明确事项时能顺利协商解决。	5%	满分100分，扣完即止：1.违背合同提出索赔，每发生一次扣10分；2.发生合同纠纷时处理态度恶劣影响项目工期的，每发生一次扣5分。	100	100	100	100	5	合同主办单位	张化成		
加加分项	在前述评价指标之外，对供方的优秀表现（如紧急配合等）或重大问题（如重大错误/失误等）可进行加加分项评价：加加分项的分值控制在10分内，并阐明加加分项原因。												
	加/减分原因说明												
一票否决	商业机密	违反合同规定，泄露甲方相关商业秘密或项目数据造成严重后果的，则无需评分，评价结果即为不合格。								合同主办单位	张化成		
	索贿、受贿等情形	如存在索贿、受贿、隐瞒事实情况、损害甲方权益等严重违纪现象，一经查实，则无需评分，评价结果即为不合格。											
合计			100%	评估得分总分=Σ（初始评分*权重）+Σ（加加分项）					90.85		张化成		
总体评估	优点:	在合同期，按合同约定执行且沟通良好		缺点:	有待安全防护提高。								
建议改进事项:		无											

说明：1.评分采用百分等级制：出色完成=100分；较好完成=80分；基本完成=60分；需要改善=40分；亟需改善=20分；不可接受=0分；
2.评价总分≥90分为优秀，75≤评价总分<90为良好，60≤评价总分<75为合格，评价总分<60为不合格。若存在一票否决项问题，则无需评分，评价结果即为不合格；
3.该评价为分段评价，不对过去已评价时间段进行重复评价。